

衡阳市应急管理局 公告

2024 年第 5 号

关于撤销衡山县永明长石瓷泥有限公司一工区 《安全生产许可证》的公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六十九条第五项、《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行办法》（总局令第 20 号、第 78 号修正）第三十条第三项规定，现依法撤销衡山县永明长石瓷泥有限公司一工区《安全生产许可证》（证书编号为：（湘）FM 安许证字经字〔2023〕D369 号，有效期：2023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2 日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

衡阳市应急管理局

2024 年 3 月 8 日